

其他事項說明

「彰濱產業園區崙尾土方暫置區收費標準」

一、機關聯絡人資訊：

- (一) 承辦單位：內政部國土管理署
- (二) 地址：南投縣南投市省府路38號
- (三) 聯絡人：郭哲誌
- (四) 電話：049-2352911
- (五) 傳真：049-2324197
- (六) 電子郵件：kzzlunin@nlma.gov.tw

二、補充資訊：

(一)草案預告後所做重大修正之內容及其原因：

本案依行政程序法第154條第1項但書規定，經核准免予草案預告，爰無草案預告後重大修正之情形。

(二)就草案預告時各方所提實質評論之回應說明：

本案經核准免予草案預告，爰無草案預告期間各方所提實質評論之回應情形。

(三)主要替代方案及支持所擇方案的理由：

本暫置區係提供收容中部地區營建剩餘土石方，考量受益者負擔、使用者付費及合理分攤營運管理成本之原則，爰依規費法第10條第1項訂定使用規費，較能兼顧設施設置目的及財務負擔公平性。

(四)本次發布法規與參據之關鍵實證資料和其他資訊間之關聯性說明：

本標準所定收費數額係依規費法第10條第1項第2款規定，就彰濱產業園區崙尾土石暫置區之興建，營運、維護、管理及其他相關成本，並考量市場因素核算，相關成本資料業經財政部115年7月20日台財庫字第11500624880號函同意，爰據以訂定本標準。